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招证发（2026）325号

签发人：刘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盛世泰科生物医药技术（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盛世泰科生物医药技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于2023年8月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盛世泰科生物医药技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于 2025 年 10 月变更上市板块为北京证券交易所。招商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 1 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招商证券辅导小组人员为杨斐斐、王苏媚、陈谍克、周镇涛，其中，杨斐斐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系招商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已取得证券执业证书，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辅导资格，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上述辅导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参与本期辅导的律师事务所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签署日。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结合实际情况，沿续采用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组织自学、问题诊断、案例分析、现场咨询、书面沟通、电话交流等。此外，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工作进展进行了总结，对项目进度及存在问题的解决情况进行了及时有效沟通，结合整改情况对后续辅导工作进行了规划安排，相互配合顺利有序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本期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协助公司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协助公司完成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事项。2026年2月2日，公司收到股东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的通知，该股东拟将其在公司持有的全部股权份额无偿划转至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辅导小组督促公司在本次股份转让过程中保持合法合规，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所需材料。

2. 协助公司完成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协助公司完成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变更。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于2026年2月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小组督促公司尽快完成与新任会计师事务

所的工作交接，避免对定期报告披露产生影响。

3. 公司治理情况核查

辅导小组对公司治理体系的构建情况进行深入了解，重点关注董事会在评估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方面的相关工作。具体包括是否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以及在确保股东有效行使知情、参与、质询和表决等权利方面发挥的作用。同时，辅导小组将引导公司主动识别治理体系中的薄弱环节，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方案，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亦为本期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招商证券按照辅导工作计划为公司实施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 核心产品医保纳入问题

公司核心产品尚未纳入医保目录，公司将在 2026 年开展医保纳入工作。辅导小组督促公司核心人员积极参与医保目录调整的沟通与申报流程，通过患者援助、商业保险合作等方式积累真实世界证据与支付案例。同时督促公司合理制定价格策略，为医保谈判做好充分准备，提升产品的医保准入竞争力。

2. 加强辅导对象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的学习

辅导对象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履行承诺、保护投资者义务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有待提升。辅导小组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向公司传达最新的监管动态及发行上市法律法规知识，包括证监会近期发布的《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中进一步明确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短线交易有关的监管安排，以及持续优化短线交易监管，切实维护市场秩序，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等规定。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创新药的研发涉及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及后续市场推广等多个阶段，研发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尚未实现规模性销售收入，存在净资产不足的风险。为应对资金压力，公司正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与各类投资者保持接洽，以确保资金来源的稳定性。融资完成后，公司将合理规划资金使用，严格控制非必要开支，降低资金短缺可能带来的运营风险，保障研发与商业化进程的持续推进。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招商证券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计划仍由杨斐斐、王苏媚、陈谍克、周镇涛担任。如下一阶段辅导人员发生变动，辅导机构将及时办理相关人员变更手续并说明原因。

辅导机构将持续跟进公司融资计划、法律合规、财务内控等方面的问题，对发现的各类问题督促落实整改。同时，辅导机构

将系统梳理并传递证券市场最新动态与监管政策，帮助公司深入理解上市相关法规及监管导向。此外，辅导机构也将密切关注公司核心产品商业化及医保目录纳入问题，以夯实持续经营基础。下一步，辅导机构将依据既定的辅导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有序推进后续辅导工作，完善辅导工作过程记录与底稿整理，阶段性总结辅导成果，并针对重点问题督促公司重点改进完善。

专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世泰科生物医药技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杨斐斐

杨斐斐

王苏媚

王苏媚

陈谍克

陈谍克

周镇涛

周镇涛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印发
